**附件1**

**《农业农村部综合性重点实验室评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 **权重** | | **二级指标（分值）** | | **评分标准** | | | **得分** |
| **合计** | | | | | | | | |  |
| **发展定位与学科建设** | | 10 | | 发展定位  （5分） | | （1）是否提出本学科领域的重大科学问题，并组织开展基础性、前沿性以及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研究；（2分）  （2）围绕本学科领域，依托单位得到**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支持。主持项目一项计1分，可累计。（3分） | | |  |
| 学科建设  （5分） | | （1）制定**本学科群建设方案**，并依据方案组织开展建设工作及完成情况;（3分）  （2）制定**实验室建设任务书及任务完成情况**。（2分） | | |  |
| **产出贡献与效用影响** | | 35 | | 获奖成果（国家、省部级）（10分） | | 2016-2020年，以第一完成单位，获得本学科领域成果奖励。**国家级成果奖励二等奖**以上10分；**省部级成果奖励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成果按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分。 | | |  |
| 论文，标准、著作等知识产权（15分） | | （1）2016-2020年期间，发表**本学科领域TOP5论文**，每1篇计0.5分；**本学科领域SCI或国内一级学报期刊论文**，每一篇计0.2分；**出版专著计**1分，可累计；（7分）  （2）2016-2020年，获得**新品种、新农药、新兽药、新技术（获国家级或部省级认可的）、新产品、制定的国家标准**1个计0.5分，取得**发明专利、制定行业标准**1个计0.2分；可累计。（8分） | | |  |
| 成果转化应用（10分） | | （1）与企业合作，是否有**单项核心技术、成果转化**（限报5项）,累计转让金额300万元以上，或单项转让金额超过100万，记2分；累计**转让金额超过500万元**，或单项转让金额超过200万，记4分；（4分）  （2）**代表性论文（限报5篇）获得同行高度评价，且单篇他引次数超过50次以上的**，每篇0.4分，可累计；（2分）  （3）**提出产业发展的重大建议，并获得省部级副职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2分）  （4）**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科技扶贫**等工作情况。（2分） | | |  |
| **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 | | 20 | | 学术带头人  （5分） | | （1）**实验室主任**是否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良好科学道德，在学科群和实验室建设中起到主导作用；（2分）  （2）2016-2020年，获得**省部级以上人才荣誉**，每一人1分，不重复计算；（2分）  （3）实验室是否成立**学术委员会**，并对实验室发展、学术方向把握、评价考核提供有效指导。（1分） | |  |
| 团队建设  （10分） | | （1）实验室固定人员和结构是否符合要求**（固定人员不少于40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25人，正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12人）**；（6分）  （2）本学科领域，在**国际学术组织、国家一级学会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人员，每一人1分，可累计**。（4分） | |  |
| 人才培养  （5分） | | （1）是否制定了**人才培养方案**；（1分）  （2）2016-2020年，**40岁以下青年人才获得正高级职称，每人1分，可累计**。（4分） | |  |
| **资源共享与运行状态** | | 20 | | 共享平台建设（6分） | | （1）是否制定**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共建共享制度**，有支撑人才队伍；（3分）  （2）是否建立**科研材料、数据、信息、知识产权、仪器设备的共享平台**。（3分） | |  |
| 开放交流合作（6分） | | （1）是否围绕实验室主要任务和研究方向设立**开放课题**；（3分）  （2）是否组织**开展本领域高水平的国际和全国性学术交流活动**，每次计1分，可累计。（3分） | |  |
| 运行状态  （8分） | | （1）是否制定**学科群工作规则**，定期开展对群内专业性（区域性）实验室和实验站的运行指导；（2分）；  （2）是否定期组织召开**学科群工作会议或学术会议情况**；（2分）  （3）组织专业性（区域性）实验室和实验站，**联合申报并承担本领域国家级或省级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及实施情况**。（4分） | |  |
| **研发条件与制度文化** | | 15 | | 实验条件  （6分） | | （1）实验室是否具备一定的实验条件（**实验室面积不低于3000平米，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4000万元**），且实验室和仪器设备**相对集中**；（4分）  （2）**实验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仪器设备使用率**情况。（2分） | |  |
| 运行管理  （6分） | | （1）依托单位是否为实验室运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保障，解决实验室建设和运行中的相关问题**；（2分）  （2）是否制定了**实验室章程**；（1分）  （3）是否按要求**填报实验室年报**；（1分）  （4）**实验室安全**管理，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2分） | |  |
| 科研环境建设（3分） | | （1）科研诚信制度健全，**无违反科研道德情况**；（2分）  （2**）实验室科研创新文化建设**。（1分） | |  |

**附件2**

**《农业农村部专业性（区域性）重点实验室评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合计** | | | |  |
| **发展定位与学科建设** | 10 | 发展定位  （5分） | （1）提出本专业（区域）领域的重大科学问题，并组织开展区域共性和关键技术研究；（2分）  （2）围绕本学科或区域发展问题领域，**主持或参加本领域国家（地方）科技计划项目。主持一项国家级计1分，牵头课题一项计0.2分，主持一项地方级项目0.2分，可累计**。（3分） |  |
| 学科建设  （5分） | （1）制定本**实验室建设任务书**，并依据任务书组织开展建设工作及完成情况；（3分）  （2）是否**配合综合性实验室完成学科群建设方案规定**任务。（2分） |  |
| **产出贡献与效用影响** | 35 | 获奖成果（国家、省部级）（10分） | 2016-2020年，获得本学科领域成果奖励。**国家级成果奖励二等奖以上10分；省部级成果奖励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第一完成单位按100%计算，第二完成单位按50%计算，其他参加单位按20%计算**。成果按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分。 |  |
| 论文，标准、著作等知识产权（10分） | (1)2016-2020年，**发表本学科领域TOP5论文，每1篇计0.5分**；**本学科领域SCI或国内一级学报期刊论文，每一篇计0.2分；出版专著计1分，可累计**；（5分）；  （2）2016-2020年，取得**新品种、新农药、新兽药、新技术（获国家级或部省级认可）、新产品、制定的国家标准1个计0.5分，取得发明专利、制定行业标准1个计0.2分；可累计**。（5分）。 |  |
| 成果转化应用（15分） | （1）与企业合作，是否**有单项核心技术、成果转化（限报5项）, 累计转让金额超过200万元，或单项转让金额超过50万，计2分；累计转让金额超过300万元，或单项转让金额超过100万，记4分；累计转让金额超过500万元，或单项转让金额超过200万，记7分**；（7分）  （2）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公众开展**科技培训、科普宣传**工作情况；（2分）  （3）**代表性论文（限报5篇）获得同行高度评价，且单篇他引次数超过50次以上的**，每篇0.4分，可累计；（2分）  （4）参与提出产业发展的重大建议，并**获得省部级副职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2分）  （5）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科技扶贫**等工作成效。（2分） |  |
| **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 | 20 | 学术带头人（5分） | （1）**实验室主任**是否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良好科学道德，在实验室建设中起到主导作用；（2分）  （2）2016-2020年，获得**省部级以上人才荣誉，每人1分，不重复计算**；（2分）  （3）实验室是否成立**学术委员会**，并对实验室发展、学术方向把握、评价考核提供有效指导。（1分） |  |
| 团队建设  （10分） | （1）实验室固定人员和结构是否符合要求（**固定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15人，正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7人**）；（2分）  （2）在**本领域省级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人员**，每人1分，可累计。（8分） |  |
| 人才培养  （5分） | （1）是否制定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引进和培养人才的政策措施**；（2分）  （2）2016-2020年，**40岁以下青年人才获得副高级职称，每人0.5分，可累计**。（3分） |  |
| **资源共享与运行状态** | 20 | 共享平台建设（6分） | （1）是否制定**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共建共享制度**；（3分）  （2）是否建立**科研材料、数据、信息、知识产权、仪器设备的共享平台**。（3分） |  |
| 开放交流合作（5分） | （1）围绕实验室主要任务和研究方向设立**开放课题**情况；（2分）  （2）是否**组织开展本专业（区域）领域高水平的国际或国内学术交流活动**，每次计1分，可累计。（3分） |  |
| 运行状态  （9分） | （1）是否**承担学科群综合性重点实验室的业务指导**，并**开展实质性科研协同攻关**；（3分）；  （2）对**学科群内实验站进行指导**，和**开展实质性的新品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集成试验示范情况**；（2分）  （3）是否**按期参加学科群组织的工作会议或学术会议**；（2分）  （4）参加**综合性实验室组织的联合申报并承担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情况**。（2分） |  |
| **研发条件与制度文化** | 15 | 实验条件  （6分） | （1）实验室是否具备一定的实验条件（**实验室面积不低于2000平米，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2500万元**），且实验室和仪器设备相对集中；（4分）  （2）**实验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仪器设备使用率**。（2分） |  |
| 运行管理  （6分） | （1）**依托单位是否为实验室运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保障，解决实验室建设和运行中的相关问题**；（2分）  （2）是否制定了**实验室章程**；（1分）  （3）是否按要求填报**实验室年报**；（1分）  （4）**实验室安全管理**，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2分） |  |
| 科研环境建设（3分） | （1）**科研诚信制度健全**，无违反科研道德情况；（2分）  （2）**实验室科研创新文化建设**。（1分） |  |

**附件3**

**《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评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合计** | | | |  |
| **发展定位** | 10 | 发展定位  （10分） | （1）具有明确的技术创新发展战略，研究方向是否符合科技需求，科研与技术研发能力情况；（5分）  （2）制定本实验室建设任务书，并依据任务书组织开展建设工作及完成情况；（3分）  （3）是否配合综合性实验室完成学科群建设方案规定任务。（2分） |  |
| **产出贡献与效用影响** | 35 | 获奖成果（国家、省部级）（5分） | 2016-2020年，获得与本学科领域相关成果奖励。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10分，国家科技奖励二等奖8分；省部级成果奖励一等奖8分，二等奖5分。第一完成单位按100%计算，第二完成单位按50%计算，其他完成单位按20%计算。成果按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分。 |  |
| 论文，标准、著作等知识产权（10分） | 2016-2020年， 授权新品种、新产品（农药、兽药、肥料等），或制定的国家标准1个计1分，取得发明专利（有效专利）、制定行业标准、1个计0.5分，取得实用新型专利（有效专利）、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或制定企业标准0.1分。可累计。（10分） |  |
| 成果转化应用（20分） | （1）企业自主创新核心技术、产品应用并取得良好经济效益，行业收益排名情况；（10分）  （2）与学科群实验室、实验站建立协同创新，推进产学研融合，形成的科研成果有较强的行业辐射能力和社会影响力；（4分）  （3）承接学科群实验室技术、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产学研结合及经济、社会效益情况；（4分）  （4）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科技扶贫等工作成效；（2分） |  |
| **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 | 20 | 学术带头人（5分） | （1）实验室主任是否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良好科学道德，在实验室建设中起到主导作用；（2分）  （2）2016-2020年，获得省部级以上人才荣誉，每人1分，不重复计算；；（2分）  （3）实验室是否成立学术委员会，并对实验室发展、学术方向把握、评价考核提供有效指导。（1分）。 |  |
| 团队建设  （10分） | （1）实验室固定人员和结构是否符合要求（固定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15人，正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7人）；（2分）  （2）在本领域省级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人员，每一人1分，可累计。（8分） |  |
| 人才培养  （5分） | （1）是否制定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引进和培养人才的政策措施；（2分）  （2）2016-2020年，40岁以下青年人才获得社会化高级职称，每人0.5分，可累计。（3分） |  |
| **资源共享与运行状态** | 15 | 共享平台建设（5分） | （1）是否制定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共建共享制度；（3分）  （2）是否建立科研材料、数据、信息、知识产权、仪器设备的共享平台。（2分） |  |
| 开放交流合作（4分） | （1）围绕实验室主要任务和研究方向设立开放课题情况；（2分）  （2）是否组织开展本专业（区域）领域高水平的国际或国内学术交流活动，每次计1分，可累计。（2分） |  |
| 运行状态  （6分） | （1）是否承担学科群综合性重点实验室的业务指导，并开展实质性科研协同攻关；（2分）；  （2）开展实质性的新品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集成试验示范；（2分）  （3）是否按期参加学科群组织的工作会议或学术会议；（1分）  （4）参加综合性实验室组织的联合申报并承担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情况。（1分） |  |
| **研发条件与制度文化** | 20 | 研发投入  （5分） | 年销售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5%，或年销售收入在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4%，或年销售收入在2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3%（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60%）;（5分） |  |
| 实验条件  （6分） | （1）实验室是否具备一定的实验条件（实验室面积不低于2000平米，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2500万元），且实验室和仪器设备相对集中；（4分）  （2）实验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仪器设备使用率情况。（2分） |  |
| 运行管理  （6分） | （1）依托单位是否为实验室运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保障，解决实验室建设和运行中的相关问题；（2分）  （2）是否制定了实验室章程；（1分）  （3）是否按要求填报实验室年报；（1分）  （4）实验室安全管理，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2分） |  |
| 科研环境建设（3分） | （1）科研诚信制度健全，无违反科研道德情况；（2分）  （2）实验室科研创新文化建设。（1分） |  |

**附件4**

**《农业农村部农业科学观测实验站评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合计** | | | |  |
| **发展定位** | 10 | 发展定位  （10分） | （1）是否在选定的学科方向上开展了**科学监测、科学实验和技术示范**；（3分）  （2）参加**本领域国家（地方）科技计划项目**。参加一项国家级计0.5分，参加一项地方级项目0.2分，可累计。（2分）  （3）制定本**实验站建设任务书**，并依据任务书组织开展建设工作及完成情况；（3分）  （4）是否配合综合性实验室完成学科群建设方案规定任务。（2分） |  |
| **产出贡献与效用影响** | 35 | 获奖成果（省部级）（5分） | 2016-2020年，获得省部级以上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地市级一等奖2分，二等奖1分。第一完成单位按100%计算，第二完成单位按50%计算，其他参加单位按20%计算。成果按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分。 |  |
| 论文，标准、著作等知识产权（5分） | （1）2016-2020年，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SCI、EI论文1篇计0.5分，中文核心期刊论文1篇计0.2分；出版专著1部计1分，可累计；（2分）。  （2）2016-2020年，取得**新技术（省级及地市级认可的）、新品种、新农药、新兽药、发明专利、制定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1个计1分，可累计。（3分） |  |
| 科学监测与示范展示（25分） | （1）开展农业科学数据监测工作，获得**监测数据**情况；（8分）  （2）对学科群重点实验室的**新技术、新成果、新产品展示和示范应用情况**；（7分）  （3）与企业合作关系紧密，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累计转化收益100万元以下，计1分，100-300万，计2分；300万-500万，计4分；500万以上，计6分；  （4）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公众开展科技培训、科普宣传工作**情况；（2分）  （5）**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科技扶贫**等工作成效。（2分） |  |
| **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 | 20 | 学术带头人（5分） | （1）实验站站长**在实验站建设中起到主导**作用。（5分）。 |  |
| 团队建设  （10分） | （1）**实验站固定人员和结构是否符合要求**（固定人员不少于10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4人，正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1人）；（5分）  （2）是否拥有一批专业性强、实践水平高的**科研辅助人员**队伍，能够为实验站的试验示范工作提供重要支撑。（5分） |  |
| 人才培养  （5分） | （1）是否制定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引进和培养人才的政策措施；（2分）  （2）2016-2020年，40岁以下青年人才获得副高级职称，每人0.5分，可累计。（3分） |  |
| **资源共享与运行状态** | 20 | 共享平台建设（6分） | （1）是否制定**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共建共享制度**；（3分）  （2）是否**开展科研材料、数据、资料的监测和积累并上重点实验室**。（3分） |  |
| 开放交流合作（6分） | （1）围绕实验站主要任务和研究方向，**吸引本学科群科技人员开展合作研究任务**；（3分）  （2）是否**参加本专业（区域）领域高水平的国际或国内学术交流活动**，每次计0.2分，可累计。（3分） |  |
| 运行状态  （8分） | （1）是否承担学科群综合性和专业性（区域性）重点实验室的**业务指导**，并开展实质性**科研协同攻关**。（2分）；  （2）是否按期参加**学科群组织的工作会议或学术会议**；（2分）  （3）参加**综合性实验室组织的联合申报并承担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情况。（4分） |  |
| **研发条件与制度文化** | 15 | 实验条件  （6分） | （1）实验站是否具备一定的实验条件（实验室面积不低于500平方米、仪器设备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且实验区域和仪器设备相对集中；（4分）  （2）实验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仪器设备使用率情况。（2分） |  |
| 运行管理  （6分） | （1）依托单位是否为实验站运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保障，解决实验站建设和运行中的相关问题；（2分）  （2）是否制定了实验站管理；（1分）  （3）是否按要求填报实验站年报；（1分）  （4）实验站安全管理，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2分） |  |
| 科研环境建设（3分） | （1）科研诚信制度健全，无违反科研道德情况；（2分）  （2）实验站科研创新文化建设。（1分） |  |

**填报说明：**

1、科技计划项目填报2016-2020期间新增项目

（1）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课题），**国际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包括10类：**创新研究群体**、**杰青**、**优青**、**重大研究计划、重点支持项目和集成项目、重大项目、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与交流项目、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国家重点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基金委的基础研究中心项目**）

（2）国家级科技计划课题：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联合基金项目及其他项目，社科基金项目。

（3）地方级科技计划项目：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2、国家科技奖励：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进步奖。

3、省部级科技奖励：包括中华农业科技奖和各省（市、自治区）科技进步奖

  4、论文以第一完成单位计算，且为相关学科领域的论文。目录参考科睿唯安JCR（《期刊引用报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以下简称《要目总览》)。

5、新技术：指省部级以上认定的主推技术

6、学术带头人：获得省部级以上各类人才荣誉称号。